

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 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康達 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及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 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 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的建議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以下為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 屬公司經 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574,684,654 99.57%	2,497,000 0.43%
2.	(a) 重選下列人士為本公司董事：		
	(i) 李中先生為本公司 行董事；	574,713,654 99.57%	2,468,000 0.43%
	(ii) 劉玉杰女士為本公司 行董事；及	574,711,654 99.57%	2,470,000 0.43%
	(iii) 彭永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 行董事。	574,774,654 99.58%	2,407,000 0.42%
	(b) 權本公司董事會釐 本公司有關董事酬金。	574,774,654 99.58%	2,407,000 0.42%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票數(%)	
		贊成	反對
3.	續聘 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 權本公司董事會釐 其酬金。	574,774,654 99.58%	2,407,000 0.42%
4.	(A) 考慮及酌情 予本公司董事一般 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新股份。	563,624,654 97.65%	13,557,000 2.35%
	(B) 考慮及酌情 予本公司董事一般 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股份。	574,774,654 99.58%	2,407,000 0.42%
	(C) 考慮及酌情透過根據第4(B)項普通決議案將購回股份的數目 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以發行股份的權，擴大根據第4(A)項普通決議案 予本公司董事的 權。	563,624,654 97.65%	13,557,000 2.35%

本公司的 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港中央證 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票選點票的監票人。趙 賢先生、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段林楠先生，周 榮先生、常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139,735,000股。由股東 有及賦予其權 出席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139,735,000股。概無股東 通函表示有意 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概無任何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限 股東 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根據上市規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 有的股份所有投票權中有50%以上票數贊成第1至4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李中

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即 行董事趙 賢先生、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及段林楠先生，以及獨立非 行董事周 榮先生、常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